

---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09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作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环球”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商赢环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地核查后，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91号文《关于核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997万股。公司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1,038.77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4,033.0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6年9月28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104002号《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94,597,937.23元，2017年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7,407,484.00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收益32,753,995.12元，期末未到期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

---

757,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290,528.95 元。

### 三、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1、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2、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 3、购买额度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内资金将滚动使用。

#### 4、资金管理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须设立专用账户,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 5、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四、审议程序

#### 1、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 (1) 董事会审议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8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

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14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符合公司对现金管理的实际需要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3）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2、尚待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现金管理事宜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风险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

---

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本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刘秋芬

\_\_\_\_\_

吴益军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